

# 附錄二十七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 指引

1. 本指引涵蓋兩個層次的披露責任：(a)「不遵守就解釋」條文；及(b)建議披露。
2. 發行人須按本指引中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作匯報。若發行人未有就該等條文中的一條或以上作匯報，其須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解釋原因。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就本指引中的建議披露作匯報；但這並非一項強制規定。有關「不遵守就解釋」的指引，發行人可參照《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什麼是「不遵守就解釋」？」一節。
3. 發行人須每年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有關資料所涵蓋的期間須與其年報內容涵蓋的時間相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可以登載於發行人的年報中，一份獨立的報告中又或發行人的網站上。無論採納何種形式，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都應載於本交易所及該發行人的網站上。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非載於發行人的年報中，發行人應盡可能接近其刊發年報的時間，而不遲於刊發年報後的三個月內，刊發此等資料。

### 整體方針

4. 本指引將環境、社會及管治主要範疇（「主要範疇」）分成兩大類：環境（「主要範疇A」）及社會（「主要範疇B」）。企業管治則列載於《企業管治守則》。
5. 每個主要範疇均有多個層面。每個層面載有供發行人匯報其績效的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6. 除本指引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事宜外，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識別及披露其他反映發行人對環境及社會有重大影響又或對權益人的評估及決策有重大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和關鍵績效指標（包括建議披露）。評估此等事宜時，發行人應持續地安排權益人參與其中，了解他們的意見，並更妥善地符合他們的期望。

7. 本指引並沒有涵蓋所有披露事項，發行人可參考與其行業或業界有關的現有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準則。只要所涵括的披露條文相當於本指引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發行人可採納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準則。發行人亦可考慮為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獲取驗證。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策略及匯報**

8. 董事會對發行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承擔全部責任。
9. 跟《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一致，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發行人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並確保發行人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系統是否有效的確認。
1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載列發行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方針、策略、相關重要性及目標，並解釋它們如何與公司業務有關連。在報告內討論發行人用以執行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的管理、計量及監察系統亦應有助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亦應載列報告所涵蓋的發行人集團實體及／或營運範圍。有關範圍如有更改，發行人應闡釋不同之處及變更理由。

### **匯報原則**

11. 以下匯報原則是編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基礎，界定報告的內容及資訊的呈列方式：
  - (1) **重要性**：當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會對投資者及其他權益人產生重要影響時，發行人就應作出匯報。
  - (2) **量化**：關鍵績效指標須可予計量。可以訂下減少個別影響的目標。這樣，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管理系統的效益可被評估及驗證。量化資料應附帶說明，闡述其目的及影響，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提供比較數據。
  - (3) **平衡**：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當不偏不倚地呈報發行人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 (4) 一致性：發行人應使用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令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日後可作有意義的比較。發行人應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的變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

#### 配合董事報告「業務審視」部分中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討論的規定

12.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28(2)(d)段，發行人財政年度內的董事報告須根據《公司條例》附表5載有業務審視。業務審視必須包含下列內容，詳細程度須至少能足以令人了解發行人業務的發展、表現或狀況：
- (i) 探討發行人的環境政策及表現；
  - (ii) 探討發行人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及
  - (iii) 說明發行人與其僱員、顧客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以及說明發行人與符合以下說明的其他人士的重要關係：該等人士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而發行人的興盛繫於該等人士。

由於指引需要發行人披露特定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資料，故此指引應可補充有關董事報告的內容規定。

註：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主要範疇A.環境」的關鍵績效指標提升至「不遵守就解釋」的規定將於發行人在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b>A. 環境</b>			
層面 A1： 排放物	<p>一般披露</p> <p>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註： 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法律及規例規管的污染物。</p> <p>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合物、全氟化碳及六氟化硫。</p> <p>有害廢棄物指國家規例所界定者。</p>		
	<p>關鍵績效指標 A1.1</p>	<p>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p>	
	<p>關鍵績效指標 A1.2</p>	<p>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p>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關鍵績效 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關鍵績效 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關鍵績效 指標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關鍵績效 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b>層面 A2：</b> <b>資源使用</b>	<p>一般披露</p> <p>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p> <p>註： 資源可用於生產、儲存、運輸、樓宇、電子設備等。</p>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層面 A3 :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b>B. 社會</b>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 B1： 僱傭	<p>一般披露</p> <p>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層面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p>層面 B3： 發展及培訓</p>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p> <p>註： 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p>		
		<p>關鍵績效 指標 B3.1</p>	<p>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p>
		<p>關鍵績效 指標 B3.2</p>	<p>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p>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層面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營運慣例			
層面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p><b>層面B6：</b> <b>產品責任</b></p>	<p>一般披露</p> <p>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關鍵績效 指標 B6.1</p>	<p>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p>
		<p>關鍵績效 指標 B6.2</p>	<p>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p>
		<p>關鍵績效 指標 B6.3</p>	<p>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p>
		<p>關鍵績效 指標 B6.4</p>	<p>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p>
		<p>關鍵績效 指標 B6.5</p>	<p>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層面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不遵守就解釋」		建議披露
社區			
層面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關鍵績效 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關鍵績效 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